

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固定资产、装修费支出的税务处理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78/2021\\_2022\\_\\_E5\\_A4\\_96\\_E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8/2021_2022__E5_A4_96_E)

[5\\_9B\\_BD\\_E4\\_BC\\_81\\_E4\\_c46\\_7830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8/2021_2022__E5_A4_96_E5_9B_BD_E4_BC_81_E4_c46_78301.htm) 代表机构购置固定资产（如房屋、汽车、计算机等）所发生的支出，以及代表机构设立时或者搬迁等原因所发生的装修费支出，可以在发生时一次性作为代表机构费用支出换算收入计税。若代表机构所发生的上述费用支出数额较大，代表机构一次性作为费用换算收入纳税有困难的，如代表机构能够设置、保存完整的帐册、凭证，能够准确核算并记录上述费用的摊销情况以备税务机关核查的，对购置固定资产所发生的支出，也可以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》第三十五条规定的同类固定资产的最短折旧年限，不留残值，平均摊入代表机构经费换算收入计算纳税；对装修费支出，可按5年平均摊入代表机构经费换算收入计算纳税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